证券代码：300922 证券简称：天秦装备 公告编号：2021-020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1年2月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收益率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21年3月24日	2021年8月6日	1.45%-3.03%
合计				500万元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8,3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20,0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购买资料。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21-031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2日、3月23日、3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3月22日、3月23日、3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1、经公司自查，目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基本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它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近期媒体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3月22日、3月23日、3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规定的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形。

2、生产经营风险

2021年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1），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6,000万元到-39,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收窄约50%。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财务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3、大股东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48,248,078股，占公司总股本35.48 %。控股股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146,584,24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8.88%，且控股股东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

4、债务逾期风险

公司因受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形势的影响，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出现部分金融机构等债务未能如期偿还或续贷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逾期债务合计金额为137,135.37万元。

5、诉讼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合同纠纷、票据纠纷、追偿权纠纷等而产生的诉讼，由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体诉讼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80 证券简称：今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9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戈耀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79%；副总经理孙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8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6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及公司权益派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其中，戈耀红先生、孙超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自本公告披露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减持股份），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戈耀红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2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2%；孙超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16%。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戈耀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095,000	0.5179%	其他方式取得：4,095,000股
孙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82,500	0.0863%	其他方式取得：682,50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以及其因公司权益派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戈耀红	626,000	0.0792%	2021/3/22～2021/3/23	集中竞价交易	15.84－16.31	10,036,347.06	3,469,000	0.4387%
孙超	170,400	0.0216%	2021/3/23～2021/3/23	集中竞价交易	16.10－16.19	2,749,555.00	512,100	0.064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戈耀红先生、孙超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其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ST中南 公告编号：2021-039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南文化"）于2020年11月25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0），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根据公司的申请，于2020年11月24日裁定受理中南文化重整申请【案号（2020）苏02破申10号】，并指定江苏神阙律师事务所、江苏正卓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联合体担任中南文化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0）。

无锡中院于2020年12月25日作出了（2020）苏02破5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中南文化重整计划，并终止中南文化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暨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1）。目前公司处于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各项执行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有关执行情况如下：

一、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现金清偿部分已经分配完毕。

2、管理人已于2021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票清偿事宜，除个别债权人因未提供证券账户信息或拒绝接受股票形式受偿等原因，其余债权人和投资人的受偿股票均已清偿完成，共计清偿897,368,474股。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2020）最高法民终1161号民事判决书，管理人审查确认芒果传媒有限公司的普通债权为192,929,050.42元。基于《重整计划》第三大点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及重整投资人和财务投资人的承诺，该债权所需的股票均由重整投资方、财务投资方无偿赠与中南文化，该债权所对应的19,273,613股股票已划转至芒果传媒有限公司股票账户，扣除该部分股票后，重整投资人获得359,111,852股公司股票，财务投资人获得398,304,535股公司股票，其他债权人120,678,474股。

3、子公司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中南重工管理人"）已于2021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票清偿事宜，除个别债权人因未提供证券账户信息或拒绝接受股票形式受偿等原因，其余债权人的受偿股票均已清偿完成，共计清偿46,650,929股。

4、公司管理人原定于2021年2月27日13时至2021年2月28日13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根据中南文化重整计划规定，对因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受而留存于管理人证券账户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954,970股进行公开拍卖。在股票开拍前，公司管理人已将上述2,954,970股股票的公开拍卖进行了撤回。具体内容详见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

5、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管理人原定于2021年2月27日13时至2021年2月28日13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根据中南重工重整计划规定，对因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受以及为未申报债权及附生效条件职工债权预留而留存于管理人证券账户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8,170,813股进行公开拍卖。在股票开拍前，中南重工管理人陆续撤回了23,170,813股，最终留存至拍卖日的股票为5,000,000股。截至目前，上述5,000,000股股票已由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淘宝网拍卖方式进行处置，并已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

6、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收到管理人送达的《关于*ST中南留存股票处置变现及分配情况的说明》，主要内容为：

根据重整计划，留存于管理人账户且需处置变现的股票范围包括：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受的股票。截至2021年1月25日，留存于管理人账户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47,370,201股，其中因部分债权人仍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受股票，截至目前需处置变现的股票共计3,354,970股。2021年2月2日至2021年2月4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430,000股。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2月10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1,590,000股。2021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24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934,900股。2021年2月25日至2021年3月3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400,000股。2021年3月4日至2021年3月17日，管理人按重整计划规定向债权人分配及划转至中南文化指定账户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44,015,231股。2021年3月18日至2021年3月24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70股。截止2021年3月24日留存于管理人账户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已全部处置完毕。

根据重整计划，处置留存股票所得的变现资金，已转入管理人指定的公司账户。

上述已处置及分配股票均已划转登记至相关方指定证券账户。

7、公司子公司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收到中南重工管理人送达的《关于*ST中南留存股票处置变现情况的说明》，主要内容为：

根据重整计划，留存于中南重工管理人账户的股票范围包括：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受的股票以及为未申报债权及附生效条件职工债权预留的股票。截至2021年1月25日，留存于中南重工管理人账户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28,349,071股。2021年2月2日至2021年2月4日，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919,071股。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2月10日，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1,141,300股。2021年2月11日至2021年2月24日，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7,110,400股。2021年2月25日至2021年3月3日，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14,000,000股。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淘宝网网络拍卖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5,000,000股。2021年3月4日至2021年3月17日，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上述淘宝网网络拍卖方式处置的5,000,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已进行划转；中南重工管理人按重整计划规定向债权人分配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178,258股。2021年3月18日至2021年3月24日，中南重工管理人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卖出方式处置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42股。截止2021年3月24日留存于中南重工管理人账户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已全部处置完毕。

根据重整计划，处置留存股票所得的变现资金，已转入中南重工管理人指定的中南重工账户。

上述已处置及分配股票均已划转登记至相关方指定证券账户。

二、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公司重整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1-016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已于2021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及《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

2、公示时间：2021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24日；

3、公示途径：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公告栏；

4、反馈方式：通过电话、邮件或当面反映情况等方式进行反馈；

5、公示结果：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或组织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的核查情况

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职务、拟激励对象中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等。

三、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结合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进行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时在公司或子公司任职并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

5、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激励对象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6、激励对象不存在知悉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或泄露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1-017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

2、公示时间：2021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24日；

3、公示途径：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公告栏；

4、反馈方式：通过电话、邮件或当面反映情况等方式进行反馈；

5、公示结果：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或组织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的核查情况

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职务、拟激励对象中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等。

三、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结合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进行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时在公司或子公司任职并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

5、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激励对象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6、激励对象不存在知悉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或泄露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1339 证券简称：百隆东方 公告编号：2021-022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1年3月12日至2021年3月23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网公示。

4、反馈方式：公示期内如有异议，员工可以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或证券部反馈意见。

5、公示结果：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和证券部均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二、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激励对象的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的任职情况等。

三、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内部公示，公示期满后，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人员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人员不存在以下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人员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人员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14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就有关问询事项回复如下：

2021年3月19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签署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拟转让全资子公司浙江露通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通机电"）100%股权，交易价格25,000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补充说明：

1、请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方向，以及露通机电经营情况，说明公司出售100%股权的主要原因，以及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回复：

公司本次出售露通机电100%股权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通过不断探索新的业务来丰富自身产品线，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并谋求新的业绩增长点。2020年公司立足漆包线和光伏产业基础上，积极投资布局碳化硅战略新兴产业，计划将公司打造成专注于碳化硅的第三代半导体基材公司。根据公司财务数据显示，露通机电2020年1-9月实现销售收入21,740.50万元，占公司整体销售收入11.37%，占比较小，对公司的影响较小。且露通机电的主营业务为电机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与公司未来产业规划契合度不高，本次交易旨在优化公司产业结构。

2）、第三代半导体为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本次交易既能给公司带来现金流，也能减少公司在非主营业务上的资金投入，让公司更好的聚焦于碳化硅业务。

本次交易后，露通机电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预计为公司增加非经常性损益，按评估增值额11201.18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预计增加净利润8400.89万元。具体的影响依据交割日露通机电的财务状况计算而定，预计将在本月底实施交割。

2、本次交易定价参考收益法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露通机电股东权益评估价值25,071.69万元，增值率80.76%。请说明收益法评估具体过程及关键参数，并结合露通机电经营情况，说明本次交易定价是否公允，以及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回复：

（一）收益法具体过程

本次采用收益法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即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合并口径）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去非经营性负债价值、有息负债价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关键参数

1.主营业务收入

历史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有电机销售收入、晶片收入、取暖器收入等。2019年度-2020年1-9月公司主要营业收入如下表：

历史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1-9月
1	永磁直流电动机	1,553.76	5,137.95
2	单相串励电动机	8,941.44	7,175.61
3	无刷电机	9,582.12	8,855.87
4	步进电机	27.69	0.00
5	取暖器	619.39	0.00
6	晶片	29.40	0.00
7	压缩机	0.42	0.00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0,754.21	21,169.43
	增长率		36.00%

公司于2020年停止了晶片业务、取暖器业务、压缩机业务及步进电机业务。故2020年1-9月未产生相关收入。同时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众多生产电机的小公司停工停产，公司大客户TTI等给予公司的订单数量有所增加，且具有持续性，故2020年1-9月收入较2019年增加较多。

根据StanleyBlack&Decker（百得）年报数据，2018-2019年全球工具厂商中，全球前7工具企业表现各异。其中，创科实业（TTI）表现最为亮丽，其市场占有率从10.88%上升到11.85%，提升约1pct，幅度最大；StanleyBlack&Decker（百得）市场占有率从16.12%上升到16.34%，约提升0.2pct；牧田（Makita）的市场占有率从6.98%上升到7.18%，也是上升0.2pct，与StanleyBlack&Decker大致相同；除创科实业（TTI）、StanleyBlack&Decker和牧田（Makita）外，其余主要工具厂商市场占有率均无明显增长，其中Bosch和Snap-on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保持在8.5%和5.8%，而Hikoki、Hilti市占率均有所下降，分别下降0.16pct和0.15pct。

浙江露通机电作为TTI和百得的电动工具用电机的主要供应商，随着电动工具行业的发展及大客户的市占率提升，预计未来年度公司的订单也会有所增加。

2019年至2020年1-9月公司的主要产品的产销率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项目	2019年	2020年1-9月
永磁直流电动机	年销量（台）	632,126.00	2,474,671.00
	年产量（台）	548,928.00	2,517,028.00
	产销率	115.16%	98.32%
	年产能/期间产能（台）	2,000,000.00	5,250,000.00
	产能利用率	27.45%	47.94%
单相串励电动机	年销量（台）	2,336,740.00	1,767,116.00
	年产量（台）	2,184,745.00	1,743,942.00
	产销率	106.96%	101.33%
	年产能/期间产能（台）	5,000,000.00	6,000,000.00
	产能利用率	43.69%	29.07%
无刷电机	年销量（台）	2,248,959.00	2,169,118.00
	年产量（台）	2,222,690.00	2,265,738.00
	产销率	101.18%	95.74%
	年产能/期间产能（台）	4,500,000.00	5,250,000.00
	产能利用率	49.39%	43.16%

本次对于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是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竞争情况及市场销售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的，预测未来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预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4,429.41	54,397.24	66,493.22	75,386.38	80,867.17	84,158.13
增长率	71.53%	52.81%	22.24%	13.37%	7.27%	4.07%

2.毛利率

浙江露通机电历史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及毛利率：

历史年度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1-9月
1	永磁直流电动机	1,233.82	4,943.26
2	单相串励电动机	8,216.58	6,936.91
3	无刷电机	7,018.82	6,940.12
4	步进电机	26.90	0.00
5	取暖器	464.91	0.00
6	晶片	27.81	0.00
7	压缩机	0.54	0.00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6,989.38	18,820.29
	毛利率	18.14%	11.1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生产各类产品所需的材料成本及人工成本，其中材料成本占比约80%左右，主要为漆包线、钢片等。根据产品的差异，各类产品毛利均有所不同。

历史年度各类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20年1-9月
1	永磁直流电动机	20.59%	3.79%
2	单相串励电动机	8.11%	3.33%
3	无刷电机	26.75%	21.63%
7	压缩机	-29.89%	

随着经济的发展，电动工具行业发展迅速，现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或新企业进入，加剧了行业竞争。同时，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低，竞争激烈。未来年度预计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高毛利产品的销量增幅相较低毛利产品的销量增幅更高，未来年度预计毛利率会有所上升。

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成本及毛利率预测情况如下：

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成本预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2,474.24	48,071.65	58,733.61	66,338.38	71,112.68	73,943.33
毛利率	13.55%	11.63%	11.67%	12.00%	12.06%	12.14%

3.期间费用率

历史年度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2020年1-9月
销售费用率	2.92%	1.45%
管理费用率	10.86%	6.83%

①销售费用的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外贸费、售后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

对于与收入相关的费用，在分析历史年度其占收入比例的基础上，结合未来的规划确定预测期相关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再结合未来收入情况进行预测。

对于合同约定费用，在合同期内根据合同约定进行预测，合同期外根据已经履行完毕的合同情况，并结合未来的规划进行预测。

对于工资，参考人事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人工需求量因素，并考虑近几年当地社会平均工资的增长水平，预测未来年度员工人数、工资总额。

对于折旧，以后各年为了维持正常经营，随着业务的增长，需要每年投入资金新增资产，根据未来投资计划测算年折旧，详见折旧计算表。

其他费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预测。

未来年度销售费用率预测如下：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销售费用率	1.12%	1.16%	1.11%	1.08%	1.06%	1.05%

②管理费用的预测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折旧费、职工薪酬、租赁费、其他费用等。

对于合同约定费用，在合同期内根据合同约定进行预测，合同期外根据已经履行完毕的合同情况，并结合未来的规划进行预测。

对于工资，参考人事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人工需求量因素，并考虑近几年当地社会平均工资的增长水平，预测未来年度员工人数、工资总额。

对于折旧摊销，以后各年为了维持正常经营，随着业务的增长，需要每年投入资金新增资产，根据未来投资计划测算年折旧摊销，详见折旧摊销计算表。

其他费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预测。

未来年度管理费用率预测如下：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管理费用率	2.98%	3.32%	2.82%	2.41%	2.20%	2.10%

未来年度销售费用率及管理费用率较历史年度下降较多主要是浙江露通机电于2020年9月前剥离了晶片业务等，故相关晶片业务等的折旧未来年度不再发生所致，同时收入的上升也导致期间费用的下降。

4.折现率的确定

①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根据Wind资讯查询评估基准日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中债到期收益率)的平均收益率确定。

②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 L=[1+(1-t)\times D/E]\times \beta U$

式中：βL：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βU：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t：所得税税率

D/E：目标资本结构

本次根据Wind资讯查询的沪深A股同类型上市公司100周βL值、资本结构和所得税率计算确定βU值，并取其平均值作为被评估单位的βU值。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D/E	βL	βU	所得税率
002196.SZ	方正电机	10.11%	1.2363	1.1385	15%
300126.SZ	锐奇股份	0.00%	1.4166	1.4166	15%
300626.SZ	华瑞股份	13.95%	0.9164	0.8193	15%
603677.SH	奇精机械	11.73%	0.9156	0.8326	15%
603728.SH	鸣志电器	1.55%	0.7928	0.7825	15%
603819.SH	神力股份	10.72%	0.7083	0.6491	15%
平均		8.01%	0.9977	0.9398	

根据被评估单位预测期的所得税税率及资本结构测算被评估单位的βL值。其中被评估单位资本结构根据上市公司平均资本结构确定。则被评估单位的βL值为1.0033。

③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市场投资报酬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其中，市场投资报酬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价格指数为基础，选取1992年至评估基准日的年化周收益率加权平均值，经计算市场投资报酬率为9.73%，无风险报酬率取评估基准日10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3.13%，即市场风险溢价为6.60%。

④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特殊经营环境、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所形成的优劣势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根据企业情况，分析如下：

A.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经济的发展，电动工具行业发展迅速，现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或新企业进入，加剧了行业竞争。同时，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低，竞争激烈。近年来，我国电动机行业中逐渐涌现出一些具有一定竞争力的优势企业。公司凭借多年发展，在市场上占有一定份额，逐渐形成了品牌效应，但如果不能继续保持在技术开发、产品质量、营销渠道等方面已有优势，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形势，将存在市场份额、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B.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TTI等电动工具行业领先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是由电动工具行业终端品牌商较为集中的行业特点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因素决定的。虽然公司有计划扩大员工规模及生产产能，并具备持续开拓新客户资源的能力，但如果公司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若未来行业格局出现变化，公司未能及时培育新客户，公司客户集中的情况还将持续。公司与TTI 等签署的合作协议为框架合同，未约定具体的产品型号和数量，TTI 等可在协议期满后决定是否续约，也可在合同有效期内通过减少或不再向公司下达新订单从而减少或暂停与公司的合作。而若TTI等主要客户未来因经营、财务状况恶化降低对公司的产品订单需求，或公司因产品或服务质量不符合客户要求导致双方合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C.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进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汇兑损益波动较大。若公司业务规模继续扩大，出口额进一步增加，且未来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出现较大的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D.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受到产品结构变化、汇率波动、主要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波动等多因素的影响。若未来汇率持续下降、直接原材料价格以及用工成本持续上升，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同时，未来随着国内电动工具用电机制造行业的发展，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竞争优势，或者竞争对手通过提高产品技术含量、降低销售价格等方式削弱公司产品在性价比上的优势，公司存在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取特定风险调整系数Rc为3.00%。

⑤债务资本成本的确定

债务成本根据企业基准日平均借款利率确定。债务资本成本为5.19%。

⑥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A.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权益资本成本。

$Ke=Rf+\beta\times MRP+Rc$

则权益资本成本为12.75%。

B.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Ke\times E/(D+E)+Kd\times D/(D+E)\times(1-T)$

则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12.13%。

公司作为TTI等电动工具龙头企业的电机类产品主要供应商之一，未来年度电机业务发展趋势良好。同时公司于2020年对晶片等业务进行剥离，相关期间费用率将会下降。在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中考虑了汇率波动的风险及大客户依赖的风险等。故本次收益法相关预测数据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露通机电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5,955.22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42,084.71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3,870.51万元。根据上述参数和评估方法，得出的评估价值为25,071.69万元，增值额为11,201.18万元，增值率为80.76%。根据露笑科技与交易对手方的协商，最终确定的交易价值为25,000万元。因此，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告显示，截止公告日，露通机电尚欠公司往来款6,416.76万元，并承诺在2022年3月18日前解决上述往来款项。请结合露通机电经营状况、偿债能力等，说明前述还款安排是否具有可行性，以及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回复：

一、露通机电近年经营情况：

项目	2019年度（万元）	2020年1-9月（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754.21	21169.43
扣除非电机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	20105.00	21169.43
净利润	-2483.84	-436.20
扣除非电机业务的净利润	-18.27	107.39

从上表可以看出，2020年前三季度露通机电的扣除非电机业务的增长率将一定幅度增长，同口径的净利润也有一定幅度增长。根据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预测，未来几年收入净利润也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见下表），露通机电经营持续增长，将会为露通机电增加稳定的现金流入。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营业收入（万元）	54,397.24	66,493.22	75,386.38	80,867.17	84,158.13
净利润（万元）	2457.16	3062.66	3950.47	4500.53	4858.65

二、露通偿债务能力分析：

1、露笑科技公司为支持露通机电的发展，对其进行扶持培育，2020年9月30日露通机电及其下属公司欠露笑科技及所属其他公司金额为3847.16万元，2021年2月28日露通机电及其下属公司欠露笑科技及所属其他公司金额为6416.76万元，增加了2569.60万元，主要是为了应对2020年下半年大宗商品涨价，露通机电适当囤货。是露通机电针对市场波动对流动资金的暂时性需求。

露通机电的主要流动资产的变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2021年2月28日		
		金额	比年初增加	金额	比2019.12.31增加	比2020.9.30增加
货币资金	2,837.48	1,463.40	-1,374.08	4,808.68	1,971.20	3,345.28
存货	6,151.97	8,694.97	2,543.00	13,448.70	7,296.73	4,753.73
应收账款	11,668.04	13,532.42	1,864.38	12,423.63	755.59	-1,108.79
合计	20,657.49	23,690.79	3,033.30	30,681.01	10,023.52	6,990.22

从上表可以看出，露通与公司的往来款增加主要应对2020年下半年大宗商品涨价，露通机电增加存货金额较大。

2、露通机电自身未来还债资金流入来自净利润和折旧及摊销，露通机电预计未来两年净利润和折旧及摊销情况如下，可以未来两年的可用来偿债的现金流入有8919.09万元，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项目	2021年	2022年
营业收入（万元）	54,397.24	66,493.22
净利润（万元）	2457.16	3062.66
折旧及摊销（万元）	1722.61	1676.66

综上，目前露通机电尚欠公司往来款6,416.76万元，但结合露通机电当前及未来的经营情况，露通机电有能力在2022年3月18日前解决上述往来款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告显示，交易对手方之一诸暨市昌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李陈永曾为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交易对手方之一汇佳华健（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东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请结合交易对手方财务状况、付款资金来源、交易定价，以及股权转让款付款安排，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回复：

2021年3月18日，公司与诸暨市昌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诸暨昌顺"）、汇佳华健（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佳华健")、汇佳明兴（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佳明兴"）、韩芬琴、李红卫、冯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诸暨昌顺、汇佳华健、汇佳明兴、韩芬琴、李红卫、冯羚以自有或自筹资金25,000 万元购买公司持有的露通机电100%股权。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0047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露通机电截止2020年9月30日的评估价值为25,071.69万元，经各方商定露通机电 100%股权转让价格为 25,000 万元。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款按照协议约定，诸暨昌顺应在2021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6,985.00万元，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剩余6,979.28万元；其余五方应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所有转让款。

诸暨昌顺系李陈永、李成超、马旻三人专为收购露通机电成立的投资公司，目前三人已完成诸暨昌顺首期出资款6,985.00万元，具备履约能力。汇佳华建的有限合伙人东方康佳一号（珠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股权穿透后股东方为深圳东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交所上市公司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强大的资金实力，且根据汇佳华健出具年度财务报表，汇佳华健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6540.90万元，具备较强履约能力。截至本回复出具日，韩芬琴、李红卫、冯羚已支付股权转让款。综上，公司认为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交易方资金来源合法且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情况。

5、公告显示，公司对露通机电提供1,000万元担保，担保期限一年，露通机电承诺该笔担保到期后将自动解除。请说明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时间、主要内容等，以及截至目前实际担保的债务金额，并结合露通机电财务状况，分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可能性及风险。

回复：

2020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露通机电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 万元担保，主要用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融资授信及其项下的相关业务。2020年9月15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债务人露通机电在2020年9月15日至2021年9月15日期间内发生的最高本金不超过1000万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执行费、代理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等），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使用授信额度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根据2020年9月21日露通机电与南京银行签署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露通机电实际向南京银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因此，公司实际承担的担保本金金额为1000万元。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1）第 332B002233号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9月30日，露通机电实际承担的有息负债为4478.79万元；2020年1至9月，露通机电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435.62万元，扣除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810.34万元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127.5万元，实际可支配的自由现金流为14497.77万元，因此露通机电具备较好的债务偿还能力和转贷能力。公司预计承担担保责任的可能性较小，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强担保管理、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降低担保风险。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